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提呈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電訊業務；(ii)娛樂媒體業務及(iii)物業投資業務。

本集團在本年度按業務劃分及地區劃分之業務表現分析載列於本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列於第26頁之綜合收益表內。

儲備

鑑於本公司持續錄得虧損，董事認為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可供分派儲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投資物業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投資物業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威格斯(香港)有限公司按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開市值估值。估值後，物業之價值減少1,070,000港元，並已撥入綜合收益表。

股本

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及購股權在本年度內之變動詳情及在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數目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董事會報告

董事

在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芳名如下：

執行董事：

松田滝洲

梁道光

張志輝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姚瀛輝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二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霽

長谷川敬二郎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陳天佑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杜景仁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四日退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6(2)及87(1)條，周霽先生、長谷川敬二郎先生及陳天佑先生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概無任何董事（包括獲提名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無須支付賠償金（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截至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退任重選之期間，而其他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則訂為兩年。

董事履歷

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概述如下：

執行董事

松田滝洲，40歲，彼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為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總經理。彼在技術行業擁有超過十五年經驗，更擅長於技術解決方案、技術管理及業務運作管理。松田先生由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六年獲委聘為Nomura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Inc之技術管理部門董事。彼乃Trans Pacific Telecom Group之創辦人之一兼董事，此集團在英國、美國、日本及香港均擁有多個電子通訊牌照。

梁道光，42歲，彼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十四日獲委聘為執行董事。梁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紐約市大學，取得電力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八年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在電子通訊業內擁有超過十四年豐富經驗。梁先生曾受聘於多間國際公司（其中包括國際網絡服務供應商、器材供應商及Telecom Type 1 Carrier）擔任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履歷 (續)

張志輝，42歲，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五日加入董事會。張先生持有雪梨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為合資格會計師，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會員，於企業融資方面經驗豐富。彼亦熟悉電訊增值服務業，曾任國際增值服務業翹楚New Media Corporation之董事，從事電訊增值服務業務逾九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霽，41歲，彼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在一九八二年至一九八五年期間就讀於北京大學醫學院，彼取得美國華盛頓州立大學之電力工程學士學位及美國費城Drexel University之生物醫學工程碩士學位。周先生除在電力及生物醫學工程方面擁有專業知識外，自一九九四年起亦從金融及資產管理業界內吸收大量經驗。周先生曾在美國、香港及中國多間財務公司擔任高級管理人員。彼現時乃中國北京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mpany之投資銀行部門總經理。

長谷川敬二郎，61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長谷川先生於Aoyamagakuin University持有經濟學碩士學位，為經驗豐富之市場顧問及電腦網絡工程師。彼於市場推廣及電腦網絡建造界積逾21年經驗。長谷川先生為一家於日本東京註冊成立之Xor Corporation之主席兼創辦人。

陳天佑，58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教授持有The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為經驗豐富之合資格會計師。彼為一位教授，於香港樹仁學院會計系擔任系主任，加拿大卑詩省註冊管理會計師公會(Certified Management Accountants Society of British Columbia, Canada)香港分會之副主席。陳教授於學術界之教學及研究方面積逾15年經驗，並擁有超過20年管理加拿大多間重要上市公司及政府部門之經驗。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六日採納其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藉以採納上市規則第17章作出之變更，據此，本公司可向執行或非執行董事、行政人員及僱員，以及已為本集團作出或將會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計劃及回報。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而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失效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松田滝洲**	-	200,000	-	-	200,000	0.020
梁道光	43,800	-	32,000	-	11,800	0.020
	-	10,200	-	-	10,200	0.0346
張志輝	-	22,000	10,000	-	12,000	0.022
	-	10,000	-	-	10,000	0.0346
姚瀛輝*	43,800	-	43,800	-	-	0.020
	87,600	242,200	85,800	-	244,000	
僱員：						
第(1)組	21,450	10,000	15,150	300	16,000	0.020
第(2)組	-	70,350	40,000	3,900	26,450	0.022
第(3)組	-	1,750	750	-	1,000	0.0362
第(4)組	-	12,500	6,750	1,500	4,250	0.0346
	21,450	94,600	62,650	5,700	47,700	
顧客	5,000	-	5,000	-	-	0.020
	114,050	336,800	153,450	5,700	291,700	

* 姚瀛輝先生(前任董事)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二日辭任。

** 於本年報刊發日期,松田先生已行使其於本公司之所有購股權。

由於未能準確釐定對進行評估之多項重要因素,故董事認為暫不適宜評估購股權價值。據此,該等資料概無於本年報內披露。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當日前之平均收市價為4.5港仙。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於年終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所擁有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1) 本公司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普通股百分比
松田滝洲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附註1)	805,570,000	15.79%
梁道光	實益擁有人 (附註2)	21,000,000	0.41%

(2) 購股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購股權數目	相關普通股數目
松田滝洲	實益擁有人 (附註1)	200,000,000	200,000,000
梁道光	實益擁有人 (附註2)	22,000,000	22,000,000

附註：

(1) 松田滝洲名下持有200,0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兌換本公司200,000,000股普通股股份），另由其實益擁有的Anglo Japan Enterprises Limited，透過其全資擁有的e-Compact Limited，持有本公司805,570,000股普通股股份。松田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至四月期間已行使其200,000,000份購股權。

(2) 梁道光持有22,0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可兌換本公司22,000,000股普通股股份），及其名下21,000,000股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梁先生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出售本公司15,500,000股普通股股份。

本公司若干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此等購股權構成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持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或當作持有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短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所述之登記冊內。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 (續)

在本年度之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著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而獲取利益。

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已於附註6及36披露。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之其他主要關連人士交易於本財務報表附註28及34披露，惟並不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項下之關連交易。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除上文就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披露之權益外，下列股東已通知本公司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持有之有關權益：

長倉

(a) 本公司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姓名	身份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之百分比
松田滝洲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附註1)	805,570,000	15.79%
e-Lux Corporation	實益擁有人 (附註2)	390,900,000	7.66%
Yasuko-No-Denwa, Inc.	實益擁有人	337,950,000	6.63%
梁健祥	實益擁有人及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附註3)	281,240,000	5.51%

(b) 購股權

股東姓名	身份	購股權數目	相關普通股數目
松田滝洲	實益擁有人 (附註1)	200,000,000	200,000,000
梁健祥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附註3)	90,000,000	90,000,000

(c) 本公司每股0.01港元之可兌換優先股

股東姓名	身份	可兌換優先股數目	佔已發行可兌換 優先股百分比
梁健祥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附註3)	2,366,666,666	77.17%
T&C Holdings Inc.	實益擁有人 (附註4)	700,000,000	22.83%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續)

附註：

1. 松田先生名下持有200,000,000份購股權，另由其實益擁有的Anglo Japan Enterprises Limited，透過其全資擁有的e-Compact Limited持有本公司805,570,000股普通股股份。彼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至四月期間行使全部購股權。
2. e-Lux Corporation與St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Station」)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底訂立協議，藉以向Station收購800,000,000股可兌換優先股 (「可兌換優先股」)。
3. 梁先生名下持有12,470,000股本公司股份，另透過彼實益擁有之公司Station持有本公司90,000,000份購股權、268,770,000股股份及2,366,666,666股可兌換優先股。於二零零五年一月，Station向T&C Capital Limited (「T&C」，由T&C Holdings, Inc.實益擁有) 轉讓最後一批500,000,000股可兌換優先股。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底，Station亦向e-Lux Corporation轉讓800,000,000股可兌換優先股。Station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將166,666,666股可兌換優先股兌換成166,666,666股本公司之普通股。於本年報日期，Station持有本公司435,436,666股普通股及900,000,000股可兌換優先股。
4. T&C Holdings Inc.實益擁有之T&C與Station訂立協議，藉以分批收購最多1,200,000,000股本公司之可兌換優先股。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Station向T&C轉讓700,000,000股可兌換優先股，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轉讓最後一批500,000,000股可兌換優先股。於二零零五年一月，T&C將800,000,000股可兌換優先股轉換成本公司800,000,000股普通股。因此，T&C持有本公司800,000,000股普通股及400,000,000股可兌換優先股。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在本年度內，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及客戶應佔本集團採購額及銷售額之百分比如下：

採購額

— 最大供應商	14%
— 五名最大供應商合計	44%

銷售額

— 最大客戶	31%
— 五名最大客戶合計	48%

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 (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逾百分之五以上者) 概無擁有上述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之權益。

董事會報告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本公司並無於年內贖回其任何證券。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

公司管治

遵守上市規則之最佳應用守則

各董事認為，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權力及職務之書面職權範圍，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審核委員會成立指引」而制定及採納。審核委員會為董事會與本公司核數師有關本集團審核範圍內之事務提供重要橋樑。該委員會之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霽、長谷川敬二郎及陳天佑。審核委員會已於本財政年度內召開兩次會議。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百慕達之法例均無優先購買權之規定。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中之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概無資料須予披露。

董事會報告

結算日後重大事項

結算日後重大事項詳情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37。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過去三年（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出任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大會上退任，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現將向股東週年大會提交一項決議案，以重新委任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松田澆洲
主席

香港，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九日